



WONG'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王氏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

二零一六年中期報告



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王氏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或「董事」)欣然呈列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如下：

簡明綜合中期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收益	6	1,625,209	1,902,963
其他收入	7	5,544	4,886
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變動 所使用之原料及消耗品		16,030 (1,249,992)	12,444 (1,476,326)
僱員福利開支		(210,444)	(242,628)
折舊及攤銷支出	8	(20,474)	(24,330)
其他經營支出	8	(75,103)	(99,514)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變動	14	-	701
其他虧損-淨額	9	(8,912)	(3,636)
營運利潤		81,858	74,560
融資收入	10	2,995	6,062
融資成本	10	(8,276)	(9,655)
應佔合營企業溢利	15	148,362	414,124
除所得稅前利潤		224,939	485,091
所得稅開支	11	(21,974)	(16,750)
除所得稅後利潤		202,965	468,34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		202,965	468,341
非控股權益		-	-
		202,965	468,341
股息	12	14,355	14,35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	13	港幣0.42元	港幣0.98元
每股攤薄盈利	13	港幣0.42元	港幣0.98元

第7至28頁之附註為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之組成部分。

簡明綜合中期全面收入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期內利潤	202,965	468,341
其他全面收入：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貨幣換算差額	(16,988)	1,400
一間附屬公司撤銷註冊時匯兌儲備重新 分類調整	-	11,553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10,875)	28,552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減值之重新分類調整	10,855	-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時之重新分類 調整	-	(6,458)
期內其他全面(虧損)/收入，已扣稅	(17,008)	35,047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185,957	503,388
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185,957	503,388
非控股權益	-	-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185,957	503,388

第7至28頁之附註為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之組成部分。

簡明綜合中期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282,233	280,237
投資物業	14	27,238	27,471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14	18,845	19,367
合營企業的權益	15	2,287,768	2,098,576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48	68
遞延所得稅資產		11,169	10,727
訂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9,844	1,920
受限制現金		3,518	3,560
		<u>2,640,663</u>	<u>2,441,926</u>
流動資產			
存貨		424,303	366,365
應收貿易賬款	16	755,909	695,439
預付款項、訂金及 其他應收賬款		52,675	63,738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060	12,915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9	6
當期可收回所得稅		8,809	8,809
持作出售非流動資產	17	-	-
短期銀行存款		362,456	218,82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16,651	807,973
		<u>2,222,872</u>	<u>2,174,068</u>
總資產		<u><u>4,863,535</u></u>	<u><u>4,615,994</u></u>
權益			
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之權益			
股本	20	47,848	47,848
其他儲備		514,426	523,904
保留盈利			
– 股息		14,355	21,532
– 其他		2,222,402	2,041,322
		<u>2,799,031</u>	<u>2,634,606</u>
非控股權益		<u>4</u>	<u>4</u>
總權益		<u><u>2,799,035</u></u>	<u><u>2,634,610</u></u>

簡明綜合中期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續)

	附註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		814	731
遞延所得稅負債		1,451	655
貸款	19	505,000	420,000
		<u>507,265</u>	<u>421,386</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	18	759,120	657,280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賬款		280,042	276,613
當期所得稅負債		36,193	34,111
貸款	19	481,880	591,994
		<u>1,557,235</u>	<u>1,559,998</u>
總負債		<u>2,064,500</u>	<u>1,981,384</u>
總權益及負債		<u>4,863,535</u>	<u>4,615,994</u>
流動資產淨值		<u>665,637</u>	<u>614,070</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3,306,300</u>	<u>3,055,996</u>

第7至28頁之附註為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之組成部分。

簡明綜合中期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 權益	總額
	股本 港幣千元	股份溢價 港幣千元	其他儲備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47,848	153,025	2,433,733	4	2,634,610
全面收入					
期內利潤	-	-	202,965	-	202,965
其他全面收入					
貨幣換算差額	-	-	(16,988)	-	(16,988)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	-	(10,875)	-	(10,875)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減值之重新分類 調整	-	-	10,855	-	10,855
其他全面虧損總額	-	-	(17,008)	-	(17,008)
全面收入總額	-	-	185,957	-	185,957
與擁有人之交易					
已付本公司擁有人之股息	-	-	(21,532)	-	(21,532)
與擁有人之交易總額	-	-	(21,532)	-	(21,532)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u>47,848</u>	<u>153,025</u>	<u>2,598,158</u>	<u>4</u>	<u>2,799,035</u>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47,848	153,025	1,946,572	4	2,147,449
全面收入					
期內利潤	-	-	468,341	-	468,341
其他全面收入					
貨幣換算差額	-	-	1,400	-	1,400
一間附屬公司撤銷註冊時匯兌儲備重 新分類調整	-	-	11,553	-	11,553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	-	28,552	-	28,552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時之重新分類 調整	-	-	(6,458)	-	(6,458)
其他全面收入總額	-	-	35,047	-	35,047
全面收入總額	-	-	503,388	-	503,388
與擁有人之交易					
已付本公司擁有人之股息	-	-	(23,924)	-	(23,924)
與擁有人之交易總額	-	-	(23,924)	-	(23,924)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u>47,848</u>	<u>153,025</u>	<u>2,426,036</u>	<u>4</u>	<u>2,626,913</u>

第7至28頁之附註為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之組成部分。

簡明綜合中期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營運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營運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	69,191	22,393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	(25,346)	(26,19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1,475	566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所得款項淨額	-	22,102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未繳股款供股 股份之所得款項淨額	789	-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減少	(3)	(4)
短期銀行存款增加	(148,264)	(62,658)
貸款予合營企業	(40,830)	(13,851)
已收利息	2,995	6,062
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209,184)	(73,977)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信託收據銀行貸款減少 - 淨額	(74,917)	(1,709)
新造銀行貸款	122,770	-
償還銀行貸款	(53,450)	(3,450)
已付股息	(21,532)	(23,924)
融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27,129)	(29,08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減少淨額	(167,122)	(80,667)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07,973	655,643
匯兌差額	(24,200)	190
期終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16,651	575,16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分析：		
手頭現金	318	348
銀行存款	616,333	574,818
期終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16,651	575,166

第7至28頁之附註為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之組成部分。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 一般資料

王氏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開發、製造、推廣及分銷電子產品,以及物業投資。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未經審核。

2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中期財務資料」)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應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3 主要會計政策

本中期財務資料已根據歷史成本慣例(透過重估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包括衍生工具)及投資物業(以公允價值列賬)進行修正)編製。

除下文所述者外,編製本中期財務資料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載於該等年度財務報表)一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版)	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版)	披露計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	監管遞延賬戶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版)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版)	投資實體:應用綜合例外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訂版)	收購合營業務權益之入賬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版)	折舊及攤銷之可接受方法之澄清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修訂版)	農業:生產性植物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版)	獨立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概無於本中期期間首次生效的其他經修訂準則或詮釋預期會對本集團產生重大影響。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本集團並無應用任何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之新訂準則及詮釋。

4 估計

編製中期財務報表時，需要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而該等判斷、估計及假設可能會影響會計政策的應用，以及資產負債及收支的呈報金額。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估計有異。

於編製該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時，管理層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及估計不確定之主要來源時作出之重大判斷，與應用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者相同。

5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

5.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業務承受多種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匯兌風險及現金流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並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規定之所有財務風險管理資料及披露，且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自年終以來，風險管理部門並無變動。

5.2 公允價值估計

下表載列以估值法計量按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工具分析。不同等級之定義如下：

- 可識別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報價(未經調整)(第1級)。
- 除第1級計及的報價外，就資產或負債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自價格所得)觀察所得參數(第2級)。
- 並非基於可觀察市場數據(無法觀察參數)之資產或負債之參數(第3級)。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5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續)

5.2 公允價值估計(續)

下表呈列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按公允價值計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第1級 港幣千元	第2級 港幣千元	第3級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u>2,108</u>	<u>-</u>	<u>-</u>	<u>2,108</u>
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	<u>-</u>	<u>814</u>	<u>-</u>	<u>814</u>

下表呈列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公允價值計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第1級 港幣千元	第2級 港幣千元	第3級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u>12,983</u>	<u>-</u>	<u>-</u>	<u>12,983</u>
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	<u>-</u>	<u>731</u>	<u>-</u>	<u>731</u>

期內，第1、2及3級之間並無轉移。

期內，估值技巧並無其他變動。

5.3 用以取得第2級公允價值之估值技術

第2級衍生金融工具包括利率掉期。利率掉期之公允價值採用估值技術釐定。該等估值技術盡量利用可觀察市場數據(如有)，並盡量減少依賴實體之特定估計。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5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續)

5.4 本集團估值程序

本集團財務隊伍負責就財務報告進行所需金融資產估值。該隊伍直接向管理層匯報。管理層與該隊伍最少每半年會就估算程序及結果進行討論，有關做法切合集團之呈報日期。

下列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 短期銀行存款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6 分部資料

本集團之高級行政管理層被視為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本集團分為三個經營部門：

電子製造服務(「EMS」)– 為EMS顧客製造及分銷電子產品。

原設計及製造(「ODM」)– 為EMS及ODM顧客提供原設計及製造。

物業投資– 物業發展、銷售及租賃。

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審閱本集團表現及其內部報告，以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主要營運決策者根據分部業績之計量評估營運分部表現。該計量基準包括未扣除其他收入之營運分部利潤或虧損、其他虧損–淨額、利息收入、利息開支及所得稅開支，惟不包括企業及未分配開支。向主要營運決策者提供之其他資料按與中期財務資料所載方式一致者計量。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6 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EMS部門 港幣千元	ODM部門 港幣千元	物業 投資部門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毛收益總值	1,625,282	9	-	1,625,291
分部間收益	(82)	-	-	(82)
對外收益	<u>1,625,200</u>	<u>9</u>	<u>-</u>	<u>1,625,209</u>
分部業績	<u>97,979</u>	<u>(376)</u>	<u>147,886</u>	<u>245,489</u>
折舊及攤銷支出	19,253	2	-	19,255
應佔合營企業溢利	-	-	148,362	148,362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變動	<u>-</u>	<u>-</u>	<u>-</u>	<u>-</u>
租金收入	<u>-</u>	<u>-</u>	<u>603</u>	<u>603</u>
資本開支	<u>25,346</u>	<u>-</u>	<u>-</u>	<u>25,346</u>
貸款予合營企業	<u>-</u>	<u>-</u>	<u>40,830</u>	<u>40,830</u>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6 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EMS部門 港幣千元	ODM部門 港幣千元	物業 投資部門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毛收益總值	1,903,014	1,064	–	1,904,078
分部間收益	(1,115)	–	–	(1,115)
對外收益	<u>1,901,899</u>	<u>1,064</u>	<u>–</u>	<u>1,902,963</u>
分部業績	<u>93,134</u>	<u>(3,642)</u>	<u>414,398</u>	<u>503,890</u>
折舊及攤銷支出	23,009	11	–	23,020
應佔合營企業溢利	–	–	414,124	414,124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變動	<u>–</u>	<u>–</u>	<u>701</u>	<u>701</u>
租金收入	<u>–</u>	<u>–</u>	<u>419</u>	<u>419</u>
資本開支	<u>26,194</u>	<u>–</u>	<u>–</u>	<u>26,194</u>
貸款予合營企業	<u>–</u>	<u>–</u>	<u>13,851</u>	<u>13,851</u>
	EMS部門 港幣千元	ODM部門 港幣千元	物業 投資部門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分部資產	2,410,739	9,026	34,736	2,454,501
合營企業的權益	<u>–</u>	<u>–</u>	<u>2,287,768</u>	<u>2,287,768</u>
可呈報分部資產總額	<u>2,410,739</u>	<u>9,026</u>	<u>2,322,504</u>	<u>4,742,269</u>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分部資產	2,343,289	8,669	35,391	2,387,349
合營企業的權益	<u>–</u>	<u>–</u>	<u>2,098,576</u>	<u>2,098,576</u>
可呈報分部資產總額	<u>2,343,289</u>	<u>8,669</u>	<u>2,133,967</u>	<u>4,485,925</u>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6 分部資料(續)

分部資產主要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合營企業的權益、受限制現金、存貨、應收貿易賬款、預付款項、訂金及其他應收賬款、持作出售非流動資產、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短期銀行存款，但不包括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應收聯營公司款項及企業及未分配資產。

可呈報分部業績與除所得稅前利潤之對賬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可呈報分部業績	245,489	503,890
其他收入	5,544	4,886
其他虧損－淨額	(8,912)	(3,636)
融資成本－淨額	(5,281)	(3,593)
企業及未分配開支	(11,901)	(16,456)
	<u>224,939</u>	<u>485,091</u>
除所得稅前利潤	<u>224,939</u>	<u>485,091</u>

可呈報分部資產與總資產之對賬如下：

	於二零一六年	於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可呈報分部資產	4,742,269	4,485,925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108	12,983
遞延所得稅資產	11,169	10,727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9	6
企業及未分配資產	107,980	106,353
	<u>4,863,535</u>	<u>4,615,994</u>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內之總資產	<u>4,863,535</u>	<u>4,615,994</u>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6 分部資料(續)

其他重大項目之對賬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折舊及攤銷支出		
- 可呈報分部總額	19,255	23,020
- 公司總部	1,219	1,310
	<u>20,474</u>	<u>24,330</u>
資本開支		
- 可呈報分部總額	<u>25,346</u>	<u>26,194</u>

本公司於百慕達註冊。以下為本集團按地區市場劃分之收益分析(按出具發票之地點決定)：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北美洲	319,937	249,648
亞洲(不包括香港)	713,885	963,841
歐洲	257,140	334,157
香港	334,247	355,317
	<u>1,625,209</u>	<u>1,902,963</u>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港幣475,406,000元(二零一五年：港幣511,988,000元)、港幣376,295,000元(二零一五年：港幣361,455,000元)及港幣236,162,000元(二零一五年：港幣231,435,000元)之收益分別來自三大外部客戶。該等客戶各佔本集團收益之10%或以上。該等收益為EMS部門應佔收益。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6 分部資料(續)

以下為本集團按地區市場劃分之非流動資產分析：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北美洲	18	26
亞洲(不包括香港)	244,020	233,669
歐洲	50	71
香港	2,385,406	2,197,433
	<u>2,629,494</u>	<u>2,431,199</u>

非流動資產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合營企業的權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訂金及其他應收賬款及受限制現金，惟不包括遞延所得稅資產。

7 其他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租金收入	603	419
其他	4,941	4,467
	<u>5,544</u>	<u>4,886</u>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8. 除所得稅前利潤

除所得稅前利潤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20,170	24,011
攤銷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304	319
	<u>20,474</u>	<u>24,330</u>
折舊及攤銷支出	20,474	24,330
土地及樓宇之經營租賃租金	5,926	6,498
公共事業開支	12,505	14,430
運輸費	12,977	17,690
化學品及消耗品	13,232	20,228
其他	30,463	40,668
	<u>75,103</u>	<u>99,514</u>
其他經營支出	75,103	99,514
折舊、攤銷及其他經營支出總額	<u>95,577</u>	<u>123,844</u>

9 其他虧損－淨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金融工具虧損－淨額		
－未變現	(83)	(118)
－已變現	(270)	(33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1,117	566
匯兌虧損－淨額	(224)	(154)
應付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撥回	328	－
撥回先前已撤銷之應收貿易賬款	286	－
一間附屬公司撤銷註冊時匯兌儲備重新分類至損益	－	(11,553)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減值	(10,855)	－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收益	－	7,957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未繳股款供股股份收益	789	－
	<u>(8,912)</u>	<u>(3,636)</u>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0 融資成本 – 淨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融資收入		
融資收入短期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	<u>2,995</u>	<u>6,062</u>
融資成本		
銀行貸款之利息開支	<u>(8,276)</u>	<u>(9,655)</u>
融資成本 – 淨額	<u><u>(5,281)</u></u>	<u><u>(3,593)</u></u>

11 所得稅開支

香港利得稅已就產生自或源於香港之估計應課稅利潤按稅率16.5% (二零一五年：16.5%) 計提撥備。

本集團中國內地附屬公司須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為估計溢利之25% (二零一五年：25%)，惟本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華高科技(蘇州)有限公司(「華高蘇州」)除外。華高蘇州符合高新技術企業下之15%優惠企業所得稅率資格。

計入簡明綜合中期收益表之所得稅金額指：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當期所得稅		
– 香港利得稅	–	4,634
– 海外稅項	21,768	11,950
遞延所得稅	209	(1,291)
過往期間(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 當期所得稅	<u>(3)</u>	<u>1,457</u>
	<u><u>21,974</u></u>	<u><u>16,750</u></u>

所得稅開支乃根據管理層對整個財政年度預計加權平均年度所得稅稅率之最佳估計確認。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2 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中期股息 – 每股港幣0.03元 (二零一五年：港幣0.03元)	<u>14,355</u>	<u>14,355</u>

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五日，董事會已議決派付中期股息每股港幣0.03元（二零一五年：每股港幣0.03元），該股息將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九日（星期四）派付予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五日（星期四）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本中期股息金額達港幣14,355,000元（二零一五年：港幣14,355,000元）並未於本中期財務資料確認為負債，並將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股東權益中確認。

13. 每股盈利

(a)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除以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港幣千元)	<u>202,965</u>	<u>468,341</u>
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千股)	<u>478,484</u>	<u>478,484</u>
每股基本盈利(港幣元)	<u>0.42</u>	<u>0.98</u>

(b) 攤薄

由於該兩期內並無已發行之潛在攤薄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4 資本開支

	物業、廠房 及設備 港幣千元	投資物業 港幣千元	租賃土地及 土地使用權 港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之期初賬面淨值	280,237	27,471	19,367
添置	25,346	-	-
出售	(358)	-	-
折舊／攤銷	(20,170)	-	(304)
貨幣換算差額	(2,822)	(233)	(218)
	<u>282,233</u>	<u>27,238</u>	<u>18,845</u>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之期末賬面淨值	<u>282,233</u>	<u>27,238</u>	<u>18,845</u>
	物業、廠房 及設備 港幣千元	投資物業 港幣千元	租賃土地及 土地使用權 港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之期初賬面淨值	286,357	27,920	21,111
添置	26,194	-	-
公允價值收益	-	701	-
折舊／攤銷	(24,011)	-	(319)
貨幣換算差額	255	23	21
	<u>288,795</u>	<u>28,644</u>	<u>20,813</u>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之期末賬面淨值	<u>288,795</u>	<u>28,644</u>	<u>20,813</u>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4 資本開支(續)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羅馬國際評估有限公司(為獨立測量師行及香港測量師學會資深會員)對投資物業進行估值。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該等投資物業之公允價值計量資料如下。

	公允價值計量		
	相同資產於 活躍市場之 報價 (第1級) 港幣千元	其他重大可 觀察所得 參數 (第2級) 港幣千元	重大不可 觀察所得 參數 (第3級)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經常性公允價值計量			
投資物業	-	-	27,238
	<u> </u>	<u> </u>	<u> </u>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常性公允價值計量			
投資物業	-	-	27,471
	<u> </u>	<u> </u>	<u> </u>

期內，第1、2及3級之間並無轉移。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4 資本開支(續)

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公允價值(第3級)

	投資物業		總計 港幣千元
	香港 港幣千元	香港境外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7,300	20,171	27,471
貨幣換算差額	<u>-</u>	<u>(233)</u>	<u>(233)</u>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u>7,300</u>	<u>19,938</u>	<u>27,238</u>
期內未變現收益總額(就期終 所持資產計入簡明綜合收益 表內「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變動」 項下)	<u>-</u>	<u>-</u>	<u>-</u>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7,100	20,820	27,920
公允價值收益	200	501	701
貨幣換算差額	<u>-</u>	<u>23</u>	<u>23</u>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u>7,300</u>	<u>21,344</u>	<u>28,644</u>
期內未變現收益總額(就期終 所持資產計入簡明綜合收益 表內「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變動」 項下)	<u>200</u>	<u>501</u>	<u>701</u>

已落成投資物業之公允價值，乃使用直接比較法進行估值，當中假設物業以其現時交吉狀況出售，並參考相關市場上之可比較銷售交易資料(如有)，亦於有需要時考慮將應收收入淨額資本化。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4 資本開支(續)

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公允價值(第3級)(續)

估值時乃假設擁有人於公開市場出售物業，而並無憑藉遞延條款合約、售後租回、合營企業、管理協議或任何類似安排，以提升有關物業之價值。此外，估值時並無計及任何有關或影響出售該等物業之選擇權或優先購買權，亦並無就一次過出售或售予單一買家之該等物業提供折扣。

估值技術於期內並無變化。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若干銀行借貸以賬面值約港幣89,496,000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90,615,000元)之土地及樓宇作抵押(附註19)。

15 合營企業的權益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應佔資產淨值	994,672	846,310
貸款予合營企業	1,293,096	1,252,266
	<u>2,287,768</u>	<u>2,098,576</u>

應佔資產淨值之變動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846,310	420,300
應佔合營企業溢利	148,362	414,124
於六月三十日	<u>994,672</u>	<u>834,424</u>

應佔合營企業溢利包括應佔合營企業擁有之投資物業公允價值收益約港幣141,368,000元(二零一五年：港幣347,600,000元)。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5 合營企業的權益(續)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以下主要合營企業(並無上市)擁有權益：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擁有權權益比例(%)	主要業務	關係性質	計量方法
Bollardbay Limited	英屬維爾京群島	35.70	投資控股	附註1	權益
易偉有限公司	香港	35.70	物業發展及物業租賃	附註1	權益
Talent Chain Investments Limited	英屬維爾京群島	35.70	投資控股	附註2	權益
冠奧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35.70	物業發展	附註2	權益

附註1： Bollardbay Limited之附屬公司易偉有限公司從事物業發展及物業租賃業務。

附註2： Talent Chain Investments Limited之附屬公司冠奧投資有限公司從事物業發展業務。

應收合營企業貸款為無抵押、免息及毋須於未來十二個月償還。董事認為應收合營企業貸款之賬面值與彼等之公允價值相若。該等金額以港幣計值。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6 應收貿易賬款

本集團給予貿易客戶之賒賬期主要介乎30日至90日不等，且並無收取任何利息。

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0至60日	591,265	535,481
61至90日	124,679	105,482
超過90日	39,965	54,476
	<u>755,909</u>	<u>695,439</u>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應付貿易賬款之賬面值與彼等之公允價值相若。

17. 持作出售非流動資產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持作出售非流動資產	<u>-</u>	<u>-</u>

持作出售非流動資產變動之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	18,203
貨幣換算差額	<u>-</u>	<u>(361)</u>
於六月三十日	<u>-</u>	<u>17,842</u>

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三日，本集團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訂立買賣協議，以出售越南之物業及租賃土地使用權，代價為2,800,000美元。該物業及相關土地使用權分類為持作出售非流動資產。該交易已於二零一五年十月完成，而出售收益約港幣3,547,000元已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損益中確認。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8. 應付貿易賬款

本集團應付貿易賬款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0至60日	700,325	590,521
61至90日	33,664	59,705
超過90日	25,131	7,054
	<u>759,120</u>	<u>657,280</u>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應付貿易賬款之賬面值與彼等之公允價值相若。

19 貸款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長期銀行貸款，有抵押	420,000	420,000
信托收據銀行貸款，無抵押	288,735	363,652
短期銀行貸款，無抵押	150,545	197,292
部分長期貸款，於一年內償還， 有抵押	15,000	-
部分長期貸款，於一年後償還， 有抵押	85,000	-
來自銀行之部分按揭貸款，於一年內 償還	6,900	6,900
來自銀行之部分按揭貸款，於一年後 償還及具有於要求時償還條文	20,700	24,150
	<u>986,880</u>	<u>1,011,994</u>
總貸款		
非流動	505,000	420,000
流動	481,880	591,994
	<u>986,880</u>	<u>1,011,994</u>
總貸款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9 貸款(續)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約港幣27,600,000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31,050,000元)之按揭貸款由賬面值為港幣89,496,000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90,615,000元)之本集團土地及樓宇抵押。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港幣420,000,000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420,000,000元)之長期銀行貸款由下列各項抵押：

- 涉及本集團於其合營企業Talent Chain Investments Limited之所有權益之股份質押
- 轉讓由Ubiquitous International Limited墊付予Talent Chain Investments Limited之股東貸款
- 涉及本集團全資附屬公司Ubiquitous International Limited所有已發行及全面繳足股份之股份質押；及
- 將涉及Ubiquitous International Limited之所有股東或集團內部間貸款從屬化

20 股本

	股份數目	面值 港幣千元
每股面值港幣0.10元之普通股		
法定股本：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u>700,000,000</u>	<u>70,000</u>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u>700,000,000</u>	<u>70,000</u>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u>478,483,794</u>	<u>47,848</u>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u>478,483,794</u>	<u>47,848</u>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21 承擔

(a)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資本承擔如下：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u>1,438</u>	<u>3,188</u>

(b) 集團根據多份不可撤銷之租賃樓宇經營租賃協議之日後最低租賃款項總額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一年內	11,098	10,975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u>11,023</u>	<u>16,067</u>
	<u>22,121</u>	<u>27,042</u>

經營租賃款項指本集團就其若干寫字樓物業須付之租金。租約及租金按平均年期2年磋商及釐定。

(c) 集團根據多份不可撤銷之租賃樓宇經營租賃日後應收之租金收入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一年內	1,487	1,502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u>1,371</u>	<u>2,239</u>
	<u>2,858</u>	<u>3,741</u>

經營租賃收入指本集團就出租其投資物業應收之租金。租約及租金按平均年期1.5年磋商及釐定。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22 關連人士交易

本集團由王忠秣先生(個人及透過Salop Investment Limited(由王忠秣先生全資擁有及控制之公司))及王華湘父子有限公司(由王氏家族控制之公司)控制。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王忠秣先生(連同Salop Investment Limited)及王華湘父子有限公司分別實益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28.06%及19.66%。

(a) 與關連人士之結餘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須按要求償付,為無抵押、免息及無預定還款期。

應收合營企業貸款載於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15。

(b)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薪金及津貼	9,118	8,583
花紅	6,445	7,620
退休金成本—界定供款計劃	62	54
	<u>15,625</u>	<u>16,257</u>

23. 結算日後事項

本期間後,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二日,本公司已訂立股份購買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地同意認購Semk International Enterprises Limited(「SIEL」)10%之已擴大股本,代價為現金港幣30,800,000元。SIEL將經營「B Duck」設計之特許及商業化業務,以及其他品牌的顧問及設計服務。代價將根據SIEL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特許業務的純利調整,在任何情況下將以港幣50,000,000元為上限。

中期股息

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五日，董事會已議決派付中期股息每股港幣0.03元(二零一五年：每股港幣0.03元)，該股息將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九日(星期四)派付予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五日(星期四)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由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三日(星期二)至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五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本公司股東登記手續，該期間不會辦理股份轉讓。如欲獲派上述中期股息，務須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二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一併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標準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業務回顧

業績回顧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達港幣203,000,000元，而去年同期則為港幣468,300,000元。利潤減少主要由於期內概無辦公室單位或停車位售出，以及合營企業所持有之投資物業估值增幅減少，令本集團應佔該物業發展合營企業之溢利減少。本六個月之每股盈利為港幣0.42元，而去年同期則為港幣0.98元。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收益為港幣1,625,200,000元，而去年同期則為港幣1,903,000,000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營運利潤為港幣81,900,000元，即為收益的5.0%，而去年同期則為港幣74,600,000元，即為去年同期收益的3.9%。回顧中期期間的營運利潤維持在穩定水平，其有賴毛利率的輕微提高及成本控制措施。

電子製造服務(「EMS」)與原設計及製造(「ODM」)部門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EMS部門之收益為港幣1,625,200,000元，而去年同期則為港幣1,901,900,000元。EMS部門應佔的分部利潤為港幣98,000,000元，較去年同期之港幣93,100,000元增加5.2%。分部純利增加歸因於毛利率輕微提高及成本控制措施。

業務回顧(續)

電子製造服務(「EMS」)與原設計及製造(「ODM」)部門(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ODM部門之收益為港幣9,000元，而去年同期則為港幣1,100,000元。平板電腦之銷售因市場停滯而放緩。然而，對平板電腦投入之研發資源為EMS部門提供創新科技及增值服務之良機。

物業投資部門

本集團與新鴻基地產發展有限公司有兩間物業發展合營企業，於官塘兩個地盤興建寫字樓。第一個地盤的發展項目已於二零一四年一月正式竣工，並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以「One Harbour Square」命名推出市場。該樓宇之市場反應良好，單位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之銷售穩定。於回顧中期期間，概無辦公室單位或停車位售出，但已租出一間辦公室，因此該合營企業之股權價值有所增加，而本集團應佔其港幣148,400,000元，而去年同期銷售及租賃物業收益則為港幣414,100,000元。

第二個物業發展項目之建築工程按預定施工，而奠基及橫隔板工程已於二零一五年二月完成。該地盤已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交由主承建商開始發展建築工程。第二個發展項目之建築工程預計將於二零一七年竣工。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銀行信貸總額為港幣2,930,300,000元。銀行貸款總額為港幣986,900,000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港幣1,012,000,000元)，概無貸款由海外附屬公司安排。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短期銀行存款為港幣979,100,000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港幣1,026,800,000元)。於期內，營運產生之現金流量為港幣69,200,000元。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銀行貸款淨額為港幣7,800,000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現金盈餘淨額港幣14,800,000元)。本集團維持充足銀行融資及銀行結存，應對本集團製造業務及物業發展產生之現金需要。

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的淨資產負債比率仍保持在較低水平，約為0.3%(二零一五年十二月：現金盈餘淨額)，其乃由負債淨額除以總權益得出。負債淨額則由總貸款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短期銀行存款得出。

外匯及風險管理

本集團大部分銷售均以美元進行，成本及開支則主要以美元、港幣、日圓及人民幣計算。本集團本著審慎財務風險管理之政策，並無從事任何外匯對沖產品。本集團將密切監察及積極管理有關之貨幣風險。

資本結構

自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本集團之資本結構並無重大變動，包括銀行貸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短期銀行存款，以及母公司擁有人應佔之權益，當中包括已發行股本及儲備。

僱員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聘用約4,300名僱員。本集團所採納之薪酬政策為按僱員之工作性質、資歷及經驗釐定薪酬。除提供年終花紅、醫療及人壽保險外，本集團亦會基於僱員之個人表現發放酌情花紅。本集團之薪酬福利及政策會定期作出檢討。本集團亦向其員工提供內部及外間培訓計劃。

前景

基於目前已收訂單的水平及客戶所提供的預報，本公司預期EMS業務於二零一六年下半年之銷售額將與上半年相若。我們對整體業務及經濟狀況持審慎態度。二零一六年六月英國公投結果為贊成脫歐，此意味著全球經濟有嚴峻的下滑風險。投資環境變得複雜及困難。其繼續為我們的EMS業務帶來挑戰，包括對消費意欲及營商氣氛、投資決策、商品價格、經營開支，最後為對我們的競爭力之影響。本公司將繼續透過自動化、精簡化、節能及嚴謹成本控制方法提高經營效率，以迎接各種挑戰。我們竭力為客戶提供高質增值服務，並繼續拓展及提升我們的服務，以滿足行業需求。

由於位於官塘的第一個物業發展項目One Harbour Square快將完成，預期於二零一六年下半年應佔該物業發展合營企業之溢利將屬輕微。如先前所指，經考慮市況及融資需求後，本集團擬長期持有其在物業發展項目之權益，以作租賃用途。本公司已與新鴻基地產發展有限公司就建議分拆合營方於One Harbour Square之權益作出磋商。相關磋商仍在進行中，並未簽署具有約束力之協議。倘達成協議時，將另行發表公佈。以上安排不會影響官塘毗鄰地盤的第二個物業發展項目，第二個項目的建築預計將於二零一七年底竣工。已安排以承諾性銀行貸款形式提供充足資金完成第二個項目。

獎項及認可

本公司及其全資附屬公司王氏電子有限公司自二零一二年三月以來均獲香港社會服務聯會頒發「商界展關懷」標誌。此外，本公司另一間全資附屬公司王氏同德有限公司亦已於二零一六年三月獲頒發「商界展關懷」標誌。這些嘉許為對本集團積極參與社區活動及作為良好企業市民的認可。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之權益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須記錄於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置存之記錄冊內之權益或淡倉，或須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	普通股數目	約佔已發行 股份百分比
王忠秣	實益擁有人及受控 制法團之權益(附註)	134,304,740	28.06%
王賢敏	實益擁有人	1,000,000	0.21%
陳子華	實益擁有人	1,837,500	0.38%
溫民強	實益擁有人	1,000,000	0.21%
楊孫西	實益擁有人	500,000	0.10%

附註：

王忠秣先生被視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於本公司134,304,740股股份中持有權益。該等股份透過以下身份持有：

- (a) 1,000,000股股份由王忠秣先生個人持有。
- (b) 133,304,740股股份由Salop Investment Limited持有，而該公司則由王忠秣先生全資擁有及控制。

除本報告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須記錄於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置存之記錄冊內之權益或淡倉，或須根據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之權益

據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所知，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下列人士(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記錄於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置存之記錄冊內之權益或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主要股東名稱／姓名	身份	普通股數目	約佔已發行 股份百分比
Salop Investment Limited	實益擁有人(附註1)	133,304,740	27.85%
王華湘父子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附註2)	94,052,019	19.66%
王忠樞	實益擁有人、共同持有之權益、配偶權益及受控制法團之權益(附註3)	78,546,001	16.41%
胡倩明	共同持有之權益、配偶權益及受控制法團之權益(附註3)	78,546,001	16.41%
Levy Investment Limited	實益擁有人(附註3(d))	45,820,212	9.58%
王忠樞	實益擁有人、配偶權益及全權信託之創辦人(附註4)	44,343,317	9.26%
Kong King International Limited	實益擁有人(附註4(c))	42,108,317	8.80%
Mountainview International Limited	信託人(附註4(c))	42,108,317	8.80%
HSBC International Trustee Limited	信託人(附註5)	46,123,753	9.63%

主要股東之權益(續)

於本公司股份之好倉(續)

附註：

1. Salop Investment Limited為一間由王忠秣先生全資擁有及控制之公司。請參閱「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之權益」一節之附註。
2. 王華湘父子有限公司為一間由王氏家族控制之公司。
3. 王忠樺先生及其妻子胡倩明女士被視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於本公司同一批78,546,001股股份中持有權益。該等股份透過以下身份持有：
 - (a) 4,247,829股股份由王忠樺先生個人持有。
 - (b) 10,893,000股股份由王忠樺先生及胡倩明女士共同持有。
 - (c) 17,584,960股股份由Levy Pacific Limited持有，而該公司則由胡倩明女士全資擁有及控制。
 - (d) 45,820,212股股份由Levy Investment Limited持有，而該公司則由王忠樺先生全資擁有及控制。王忠樺先生、胡倩明女士及Levy Investment Limited各自被視為持有同一批45,820,212股股份之權益。
4. 王忠樺先生被視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於本公司44,343,317股股份中持有權益。該等股份透過以下身份持有：
 - (a) 1,000,000股股份由王忠樺先生個人持有。
 - (b) 1,235,000股股份由王忠樺先生之妻子陸潔貞女士持有。
 - (c) 42,108,317股股份由Kong King International Limited根據一項全權信託持有，而王忠樺先生被視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該信託之創辦人及HSBC International Trustee Limited為信託人。Kong King International Limited由Mountainview International Limited全資擁有，而該公司則由HSBC International Trustee Limited全資擁有。王忠樺先生、Kong King International Limited、Mountainview International Limited及HSBC International Trustee Limited各自被視為持有同一批42,108,317股股份之權益。請參閱下文附註5(a)。
5. HSBC International Trustee Limited被視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於本公司46,123,753股股份中持有權益。該等股份透過以下身份持有：
 - (a) 42,108,317股股份由Kong King International Limited根據一項全權信託持有，而HSBC International Trustee Limited為該信託之信託人。請參閱上文附註4(c)。
 - (b) 4,015,436股股份由Sycamore Assets Limited根據一項全權信託持有，而HSBC International Trustee Limited為該信託之信託人。

主要股東之權益(續)

於本公司股份之好倉(續)

除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記錄於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置存之記錄冊內之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

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二日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該計劃」)。自該計劃採納日期起直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並無購股權根據該計劃授出。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守則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惟下列差異除外：

守則條文A.2.1條

守則條文A.2.1條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

王忠秣先生為本集團主席兼行政總裁，自二零零三年二月起一直兼任這兩個職位。在容許兩個職位由同一人擔任時，本公司已考慮以下事項：

- (a) 兩個職位均須對本集團業務具備透徹了解及豐富經驗。本集團內外均難以遇到同時具備合適知識、經驗及領導才能之人選。倘任何一個職位由不符合資格之人士擔任，可能會拖累本集團之表現。
- (b) 本公司相信，董事會及其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監察可提供一個有效之制衡機制，並確保可足夠代表股東利益。

企業管治守則(續)

守則條文A.4.1條

守則條文A.4.1條規定，非執行董事的委任應有指定任期，並須接受重新選舉。

本公司現有獨立非執行董事概無指定任期。然而，本公司各董事現時須根據本公司細則第112條輪值告退及接受重新選舉。因此，本公司認為已採取足夠措施，確保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不遜於企業管治守則所載者。

守則條文A.5.1至A.5.4條

守則條文A.5.1至A.5.4條規定，應設立提名委員會，並為其訂明具體的職權範圍，在聯交所及上市發行人之網站上將其公開，而該委員會亦應獲得充足資源以履行其職責。

鑑於董事會本身將履行所有預期應由提名委員會處理之職務，故本公司目前無意成立提名委員會。此外，提名董事之政策及程序已經以書面方式載列並由董事會採納為指引，以確保新董事之委任程序為正式、經審慎考慮並具透明度，以委任具備合適經驗及能力之董事，維持及增強本公司之競爭力。

遵守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標準守則。本公司已對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而各董事已確認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準則。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更新董事資料

董事與主要股東之關係

本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王忠秣先生為胡倩明女士之小叔，彼於二零一六年三月成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王賢敏女士為胡倩明女士之姪女。

審核委員會

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之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檢討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討論核數、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審閱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

承董事會命
主席兼行政總裁
王忠秣

香港，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五日

董事會

執行董事：

王忠秣先生

(主席兼行政總裁)

王賢敏女士

陳子華先生

溫民強先生

熊永順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家祥博士 GBS, OBE, 太平紳士

楊孫西博士 GBM, 太平紳士

葉天養先生 太平紳士

張志超先生